

证券代码: 603768

证券简称: 常青股份

编号: 2019-007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9 日收到公司股东兰翠梅女士通知：

兰翠梅女士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8%）流通股质押给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4 月 8 日至 2020 年 4 月 8 日，质押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8 日，上述股权质押登记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完毕。

兰翠梅女士与冯香亭先生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53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00%。截止本公告日，兰翠梅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63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25%，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22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8%，占兰翠梅女士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5.765%。冯香亭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89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5%。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89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75%，占冯香亭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9 日